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海宁纪亨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年产 10000 吨饮料、500 吨糖果技改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6-06-43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海宁纪亨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06 月 24 日，注册资金 8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徐学强，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郭店工业园区。企业主要从事饮料、糖果的生产与销售。 根据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出具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表（项目代码：2020-330481-14-03-167139），企业原计划投资 6100 万元，新征用地 8615 平方米，新建厂房 16500 平方米，并购置自动罐装生产线、提取生产线等设备，实施年产 1 万吨功能液体饮料项目。然而，由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动，企业调整了项目规划，原计划的年产 1 万吨功能液体饮料项目不再实施。企业目前具有年产 5400t 固体饮料、300 吨糖果的生产能力。 基于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拟投资 1300 万元，利用空余厂房，新购置固体饮料流水线、糖果流水线、包装机等设备，并利用部分现有设备，对全厂进行扩建，实施年产 10000 吨饮料、500 吨糖果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全厂产能为年产 10000 吨饮料、500 吨糖果，预计可实现年产值 16000 万元。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在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2412-330481-07-02-741430）。项目扩建后，海宁纪亨保健食品有限公司后续全部以本项目内容进行生产。 本项目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但其生产过程中涉及到危险化学品乙醇溶液（85%）的回收，乙醇溶液（85%）回用生产车间，不对外出售。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造纸等工贸企业配套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安全监管有关问题的复函》（安监总厅管四函〔2013〕180 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安监总厅管四函〔2014〕43 号）等的文件要求，本企业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且回收的乙醇溶液（35%～85%）不出售，故本项目无须实施行政许可，无须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生产过程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乙醇溶液（85%、95%）、氢氧化钠、氮[压缩的]、一氯二氟甲烷（R22）、二氟甲烷（R32）、柴油（叉车、柴油发电机燃料）等，故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主席令 2025 第 64 号）、《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总局令第 89 号修订），海宁纪亨保健食品有限公司属于固体饮料制造（C1525）、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C1523）、糖果、巧克力制造（C1421），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 年版）内的临界值，因此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余彩虹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余彩虹、李珂、余红光、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余彩虹、李珂、余红光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汪爱军、余彩虹
	时间	2026.6 至 2026.1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10